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企业社会责任是指企业在创造利润、对股东利益负责的同时，还要承担起对利益相关者和全社会的责任，以实现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协调统一。社会责任包括遵守商业道德、生产安全、职业健康、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节约资源等。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一直注重企业社会价值的实现，以“为用户奉献价值、为员工提供发展机会、为股东创造效益、为社会增加财富”为己任，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认真对待和保护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推进环境保护、资源节约以及循环经济等建设，参与社会公益及慈善事业，以自身发展影响和带动地方经济的振兴，促进公司、社会、自然的协调、和谐发展。

一、股东和债权人利益保护

1、公司坚持推进和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自上市以来，“三会”运作不断规范，制度不断健全完善，形成了一整套相互制衡、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不仅确保会议程序合法合规，而且在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上尽可能为广大股东提供便利，特别是在审议重大事项时为社会股东提供了网络平台的投票方式。在涉及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股东执行回避表决，确保股东大会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规定。公司近年来

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通过全面深入自查，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积极整改，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注重股东收益回报。公司在经济效益稳步增长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构建与投资者的和谐关系。公司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积极回报股东。自上市以来实施了多次现金分配、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分红方案，总金额达到 62470 万元，给股东以实实在在的回报。2009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四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该议案的主要内容是对公司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修改，修改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每连续三年至少有一次现金红利分配”。该项规定为保障股东取得良好收益提供了更为明确的依据。

3、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专人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为信息披露指定报刊，除此之外还采取电话咨询、专门邮箱、外部网站及接待投资者来访等多种形成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回复投资者的咨询，听取投资者建议和意见。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过程中，没有实行差别对待，或有选择地、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泄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况，使广大投资者平等享有知情权、参与权等合法权益。公司努力追求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以利于公司股东和债权人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及所有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4、公司在注重对股东权益保护的同时，高度重视对债权人合法权

益的保护，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及时通报与债权人相关的重大信息，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取得良好社会信誉。公司在追求价值最大化目标的同时，努力确保公司财务稳健与公司资产、资金安全，兼顾债权人的利益。此外，公司在各项重大经营决策过程中也能够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十分重视实现和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在企业发展中关注员工成长，关心员工生活，提高员工福利，共享公司发展成果，为员工的职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1、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定劳动合同，明确职工享有的权益和应履行的义务，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 100%；并严格按照劳动合同管理条例规定执行，进行日常管理中的续签、终止、解除等工作。公司不断完善人事管理、劳动管理等各项规章制度，在公司管理和涉及职工利益的问题上广泛听取职工代表意见，充分保障职工行使民主管理的权利。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关于社会统筹保险的各项政策，按月足额为职工交纳养老、医疗、失业、生育、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没有拖欠情况。公司每月为职工提供 160 元/人的伙食费作为职工的福利，由工会福利费用统一支出。

2、公司积极稳妥地推进职工薪酬制度改革，建立了符合岗位工作需求、明确岗位工作标准和突出岗位工作业绩的基本工资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客观、公正地评价职工工作能力、工作态度和取得的工作业绩，有效激发了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公司建立了与职工沟通的有效渠道，就薪酬制度的执行和完善等广泛听取职工意见，并通过开展工会、党群和其它群众活动，不断增强职工的民主管理意识，促进公司各项管理和经营和谐健康发展。

随着公司经济效益的增长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逐年增加职工收入。每月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在确定的时间内支付职工的工资报酬，做到了公开、公平、公正。2009 年职工年人均收入达到 33768 元，与上年度基本持平，做到了在经济危机的形势下不减员、不减薪。同时，公司在 2009 年末再次决策给全体员工增加工资，幅度为每月 350 元/人，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3、公司严格执行有关劳动安全、环境和工业卫生的法律法规及标准，积极采取各种措施改进和完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并针对新招收的员工、调整岗位的员工实行“先培训、后上岗”的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培训率达到 100%。同时，注重对员工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的管理，根据工种、岗位需要按期提供质量合格的劳动保护用品。不定期地对公司生产安全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并组织员工参加安全生产知识竞赛、消防安全应急处理和演练等活动，有效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4、公司一直重视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深入了解员工在工作和生活上的困难，并根据生产生活的实际特点，通过建设职工食堂、浴室、文化活动室等基础设施，妥善安排员工的工间吃饭、洗浴、文化生活等现实问题，解决了员工的后顾之忧。员工身心健康也是公司关注的重点之一，每年为所有员工发放一定数额的体检费，鼓励员工按个性化需要参加体检；对特殊岗位职工进行定期体检，发现问题及时复检、就诊。公司对女员工特别是处于“三期”的女员工实行特别保护，在作息时间、考勤管理上实施特殊待遇。

5、关爱职工，开展“送温暖”活动。2009 年，公司完善了困难职工动态档案，建立了职工帮扶基金，健全了救助管理制度。全年共救助各类困难职工 200 余人次，发放救助金 40 余万元；仅两节期间就有 140 余人次得到了救助，发放救助金 17 万元。

6、公司始终坚持“人才兴企”战略，在引进人才的同时，十分重视员工职业发展规划，通过思想教育、业务培训、政策激励、因材施教等措施，不断提升员工思想素质、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为员工职业发展创造良好环境。公司注重企业文化建设，提高员工对企业的认知度和认同感，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努力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创造和谐的企业文化。

公司坚持员工培训与工作需要相结合，针对不同需求的员工采取不同的培训方式。公司近几年加大了对员工培训方面的投入，尽可能为每位员工成才创造机会。

三、对产品质量的把关

1、公司全面推行“过程质量评价与预警”机制，逐步实现从单点质量问题管理模式向过程系统管理模式转变，从忙于被动“质量异议归零”向勤于主动防范转变，从粗放式管理向精细化管理转变，从任务完成型向能力提升型转变，从以物为本向以人为本转变，从追求质量效果向追求质量效益转变；通过日、周、旬、月的过程质量评价与质量预警控制，实现了原材料验收、合同评审、生产过程、用户使用、工艺改进等各个环节实施系统预防。

2、采取的措施和手段。一是吸收“零缺陷”、“六西格玛”等管理方法中切实有用的理念和质量管理方法，使生产单位质量评价与预警机制有效运行，把履行“诚信”职业道德和执行“零缺陷”工作标准变成每个员工的自觉行为。二是与生产分厂紧密结合，共同做好质量管理及问题预防工作，如安排专人定期参加相关分厂的生产质量会议，通报当期质量状况、出现的具体问题及其原因分析，努力将技术质量工作落实到基层。三是加大质量稽查和考核力度，加强出厂钢材表面质量及包装质量的检查，提高出厂把关能力。四是全面推行课题组长负责制和问题管理模式，加大新产品及常规品种管理力度。

3、质量管理成效。工艺装备水平大幅度提升，不仅提高了公司的产品制造能力，也为稳步提高钢材质量创造了良好条件；工艺技术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收效显著。通过强化过程质量控制和管理，有效运行体系，系统提升产、供、销各环节的质量控制能力，产品质量得到全面提升。2009 年组织“转炉冶炼特殊钢技术开发”项目申报科技进步奖评选，获得“青海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四、环境保护

公司一直以来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始终坚持把环境保护当作公司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

公司在环境保护工作方面每年度确立工作方针、管理目标和工作目标，并制定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实施和推进。

1、污染源在线监测情况

2009 年，公司先后投资 158 万元，在烧结机、Consteel 电炉、转炉、废水排放口等主要污染源安装了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设备 5 套，在厂区内增设了监控“电子眼”3 个，提升了公司对污染源的管理水平，实现了污染物排放实时数据传输，为强化环保设施运行管理提供了技术保障。

2、推行清洁化生产情况

为建设清洁化工厂、实现可持续发展，根据国家及省、市环保部门的要求，公司成立了以总经理为组长的清洁化生产领导小组，制定了详细的工作计划，全力推进清洁化生产工作。公司清洁化生产工作于 2009 年 7 月通过了省环境保护厅组织的审核验收，共实施清洁化生产方案 70 项，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

3、公司绿化情况

为了更好地树立企业形象，改善职工工作和生活环境，公司继续以

建设“花园式”、“旅游型”企业为目标，对生产区及生活区的环境进行综合整治，厂区可绿化面积 100%绿化，使公司变成了一座到处充满花香、处处呈现绿色的和谐生态企业。2009 年度投资 327 万元，在厂区内种植苗木 75 万余棵，其中灌木 38 万棵、乔木 9000 余棵、攀缘植物 12 万余棵、花卉 25 万余棵，在吸声降噪的同时提高了厂区环境质量。

4、2009年环保工作目标

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为零；环保设施与主体生产设施同步运行率 100%，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5、污染物种类及排放浓度

公司 2009 年废水、废气等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或有害物质含量均低于环保管理部门的标准。

公司 2009 年被西宁市政府评为污染减排先进单位。

五、可持续发展

公司在科学发展观指导下，在搞好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同时强化节能管理，全方位推进节能技改和资源综合利用，坚持用高新技术来改造传统产业，运用循环经济的思路 and 理念，摸索出适合本企业的可持续发展道路，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社会效益的同步发展。

公司在《“十一五”发展规划》中将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实现可持续发展作为战略之一。为了保证这一战略的实施，专门成立了“节能减排”、“能源管理”、“废旧回收与综合利用”、“降低物耗”四个专业工作委员会。同时，建立起以《能源考核办法》、《物料消耗考核办法》、《废旧物资、固体废弃物回收及综合利用管理及考核办法》、《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为主线的一系列管理和考核制度，对照行业先进水平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各类资源消耗定额予以实施考核，建立生产作业区、班组岗位责任制，调动职工节约降耗、综合利用和实施清洁化生产的积极性，从制度和管理的角度为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提供

有力的保证。

2009 年 8 月，公司重新组建了安全环保循环经济工作委员会，由公司总经理任主任，分管副总经理任常务副主任。主要任务、目标是将公司产生的各类废物循环利用，减少原材料的浪费，最大限度地降低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截至 2009 年 10 月底，公司已形成了完整的循环经济生产链，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可直接回收的部分由各生产单位直接回收后循环使用，另一部分经磁选分离后返回公司原料场重新配料使用；剩余部分外售水泥厂和制砖厂做水泥、耐火砖或其他建筑材料的原料使用，生产废物回收利用率达到 100%。

2009 年，公司在节能工作中对照国内同行先进指标，通过细化用能管理、合理调配用能等手段，实现了增产降耗、各项能源单耗指标大幅下降，二次能源利用水平有了显著提高，全年吨钢综合能耗为 629kgce，与上年同期相比有了进一步下降，接近行业平均水平。吨钢新水耗达到 4.66 吨，为历年最低，比上年降低 32.27%，尤其是去年 8 月份实现了单月吨钢新水耗 3.15 吨的历史最好水平。吨钢耗电 775 kwh，较去年降低 4.67%。回收高炉煤气较去年上升 12.03%；吨钢回收转炉煤气 127m³，较去年同期提高 27%。

六、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保持自身发展的同时不忘回报社会，注重考虑社区利益，构建和谐、友善的公共关系，在兼顾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下积极关注并支持社会公益事业。

积极参加省总工会、省重工机械轻纺工会、省红十字会、省民政部门、残联等社会组织开展的公益救助活动。目前，凡符合困难标准的公司困难职工家庭都能够及时得到帮扶，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困难帮扶体系，为构建和谐西钢做出了积极贡献。

2009 年，在经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自身经济效益大幅下滑的情况

下，公司仍然根据民政部门的安排，安置解决 39 名复转军人就业，同时吸纳 66 名大中专学生到公司工作。在 2009 年 10 月迎来“建厂 45 周年”之际，为职工及家属、遗属、退休职工每人发放奖金 1000 元，对他们多年对公司的贡献表示感谢和褒奖。此外，在 2009 年末决策为职工增长工资方案中，还决定对内退人员、职工遗属增加工资或补助，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公司借助资本市场平台，坚持诚实守信、规范经营，取得了跨越式发展：资产规模不断扩大，综合实力迅速提高，为地方政府和社会的经济发展作出了较大的贡献。2009 年，公司共上缴税金 4.56 亿元。

公司对家属区进行了较大规模的综合治理，住宅区面貌发生较大变化，也为西宁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做出了积极的贡献，2009 年被西宁市城北区政府评为“创卫”先进单位。

本报告于 2010 年 4 月 9 日经公司四届第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九日